【附件2\_2】2017「台灣生物科技大展－農業科技館」產業展示區遴選同意書

**2017「台灣生物科技大展－農業科技館」產業展示區遴選**

**同 意 書**

|  |
| --- |
| （公司名稱）報名參加貴單位所主辦「2017台灣生物科技大展－農業科技館」活動，對於下列事項均已確實知悉並且同意遵守。若有因違反下列規定，而衍生相關法律責任時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，由本單位全權負責：     1. 本單位保證所有文件所書寫之內容及各項資料均屬實。 2. 本單位無侵犯他人的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益。 3. 本單位同意主辦單位對於參選單位提供之所有資料，無論錄取與否概不退件。 4. 本單位同意配合參與主辦單位相關推廣事宜，主辦單位並得使用參選單位所提相關資料，作為廣宣用途。 5. 本單位同意配合主辦單位問卷調查、繳交展後報告及展後效益追蹤，作為本次參展紀錄及日後相關展覽辦理參考。 6. 本單位同意若經查證有違反上揭遴選相關規定，或提供不實陳述與資料時，主辦單位得取消所有補助措施及沒收保證金，並保留相關法律追訴權利。   此致 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   參選單位印鑑：  參選單位負責人簽章：  中華民國106年 月 日 |